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成立于1955年，属差额拨款单位。喀什地区维吾尔医院为喀什地区卫健委直属的，是一所具备现代化诊疗设备和制药条件，集维吾尔医医疗为主，辅助维、西医结合诊疗、预防保健、临床教学、科研及维吾尔医药研究、研制和生产维吾尔医药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维吾尔医医院。主要任务：为人民健康提供医疗、护理、保健服务；根据地区卫健委、喀什卫校的规划和计划，承担医学教学、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任务；开展维吾尔医药研究工作；积极开展保健与健康教育。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8个科室，分别是：内一科、内二科、外一科、外二科、妇一科、妇二科、皮一科、皮二科、皮三科、急诊科、肛肠科、康复科、药剂科、煎药室、检验科、特检科、放射科、手麻科、口腔科、制剂室、胃镜室、门诊、护理部、医务部、院感办、质控办、供应室、办公室、人事科、科教科、医保办、财务科、设备科、保卫科、维研室、总务科、信息科、工会等科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部门编制数309人，实有人数430人，其中：在职280人，减少4人；退休150人，增加8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3378.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378.7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976.8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8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94.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4355.61	支出总计	14355.61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14355.61	3378.72					10976.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85	448.68					112.1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85	448.68					112.1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9	299.12					74.7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95	149.56					37.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94.75	2930.03					10864.72	
	02		公立医院	13794.75	2930.03					10864.72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13782.01	2917.29					10864.72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74	12.74						
			合计	14355.61	3378.72					10976.89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14355.61	11346.96	3008.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85	560.8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85	560.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9	373.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95	186.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94.75	10786.1	3008.65
	02		公立医院	13794.75	10786.1	3008.65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13782.01	10786.1	2995.91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74		12.74
			合计	14355.61	11346.96	3008.65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378.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378.7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68	448.6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0.03	2930.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378.72	支　出　总　计	3378.72	3378.72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3378.72	3217.42	16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68	448.6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68	448.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12	299.1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56	149.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0.03	2768.73	161.3
	02		公立医院	2930.03	2768.73	161.3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74		12.74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2917.29	2768.73	148.56
			合计	3378.72	3217.42	161.3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60.67	2960.67	
301	01	基本工资	903.47	903.47	
301	02	津贴补贴	591.29	591.29	
301	03	奖金	75.29	75.29	
301	07	绩效工资	496.36	496.3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9.12	299.1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9.56	149.5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9.1	199.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	3.0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2	4.5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38.93	238.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9		24.5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9		24.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15	232.15	
303	02	退休费	120.73	120.7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1.43	111.43	
		合计	3217.42	3192.83	24.59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161.3		48				11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3		48				113.3				
	02		公立医院		161.3		48				113.3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中央补助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8.72		7.72				1				
210	02	02	中医（民族）医院	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139.84		27.54				112.3				
210	02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020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第二批	12.74		12.74								
		合计			161.3		48				113.3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4355.61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收入预算14355.61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3378.72万元，占23.54%，比上年预算增加85.98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项目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0976.89万元，占76.46%，比上年预算增加731.31万元，主要原因是医疗业务收入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支出预算14355.6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1346.96万元，占79.04%，比上年预算增加244.62万元，主要原因是医院卫生健康支出增加，医院非定员定额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3008.65万元，占20.96%，比上年预算增加97.9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医院自筹资金安排的老城区门诊

《百年名医堂》建设项目等支出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378.72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78.72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8.6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2930.03万元，主要用于医院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医院运转用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等各类项目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3378.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17.4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32万元，下降0.4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项目支出16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9.30万元，增长160.1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结转中医（民族）医、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48.68万元，占13.28%。

2.卫生健康支出（类）2930.03万元，占86.7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

预算数为299.1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5万元，下降1.14%，主要原因是：医院在职人员减少4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49.5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3万元，下降1.14%，主要原因是：医院在职人员减少4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2.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7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0年专项项目结转至2021年。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2021年预算数为2917.2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8.41万元，增长2.76%，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17.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92.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4.5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中央补助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

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19〕229号、喀地财社〔2020〕18号）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8.7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子项目：1、中医药特色康复能力提升工程项目（5.6万元）；2、万名骨干人才培养（2018年延续项目）民族医药骨干人才项目（0.12万元）；万名骨干人才培养（2019年延续项目）中医药创新骨干人才项目（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

2.项目名称：2020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第二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新财社〔2020〕137号、喀地财社〔2020〕91号）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12.74万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自治区卫健委《关于开展2019年维吾尔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培训9名助理全科医生。每人培训费1.4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

3.项目名称：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2019年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的通知》（新财社〔2019〕60号）文件及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的通知》（喀地财社（〔2019〕81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139.8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资金分配情况：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主要用于其中子项目：1、南疆四地州地市级中医类医院制剂能力建设项目（5.35万元）；2、中医药循证能力建设项目（123.51万元）；3、少数民族医药骨干人才培训项目（第二年度项目经费）（7.98万元）；4、中医药创新骨干人才项目（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属差额拨款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属差额拨款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4.5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1万元，增长0.86%。主要原因是医院一般公共预算中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政府采购预算3231.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969.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193.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8.67万元。

2021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38073.93平方米，价值4964.25万元。

2.车辆5辆，价值142.78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价值74.98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3辆，价值67.80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177.13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4540.36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5台（套），单位价值

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8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161.3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2019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9.84	其中：财政拨款	139.84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在地区维吾尔医医院开展少数民族医医院制剂能力建设1个，提升少数民族医医院制剂能力，促进少数民族医医药特色优势的发挥。目标2：开展中医药临床医疗单位开展基本中医药循证能力建设，提升少数民族医药传承创新能力。 目标3：培养一批具有较好的中医药理论基础和学术经验、坚持中医药原创思维并掌握现代科学研究方法的中医药创新骨干人才，提升我院中医药人才的学术和科技创新能力。 目标4：进一步加强少数民族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将组织开展少数民族医药骨干人才培训项目，委托培养3名民族医药人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药创新骨干人才培训项目参加培训人数		≥1人		
		基本中医药循证能力建设的数量		≥1个		
		“三区三洲”地市级少数民族医医院制剂能力建设的数量		≥1个		
		少数民族医药骨干人才培训项目参加培训人数		≥3人		
		委派培训对象出勤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1年1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医院制剂能力建设成本		≤5.35万元		
		中医药循证能力建设成本		≤123.51万元		
		中医药创新骨干人才成本		≤3万元/人/年		
		民族医药骨干人才成本		≤2.66万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中医药法》及中医药健康文化宣传推广		有效提高		
		医务人员对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的知晓率		≥85%		
		提高中医医院的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提高中医药人才的技术水平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供公共服务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5%		
		民众调查满意度		≥95%		

		参培学员满意度	≥95%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2021年）

<table>
<tr><td>预算单位</td><td colspan="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2020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第二批项目</td></tr>
<tr><td>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2.74</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12.74</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6">根据自治区卫健委《关于开展2019年维吾尔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培训9名助理全科医生，为基层培养一批留得住、用得上的临床技术骨干，全面提高基层维吾尔医药服务水平。</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3">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完成率</td><td colspan="2">=90%</td></tr>
<tr><td colspan="3">助理全科医生轮转科室数量</td><td colspan="2">≥4个</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3">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出勤率</td><td colspan="2">≥90%</td></tr>
<tr><td colspan="3">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通过率</td><td colspan="2">≥70%</td></tr>
<tr><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td colspan="3">培训项目完成及时率</td><td col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3">项目结束时间</td><td colspan="2">2021年12月</td></tr>
<tr><td colspan="3">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完成时限</td><td colspan="2">≥2个月</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3">助理全科医生培训中央财政补助标准</td><td colspan="2">=2万元/人/年</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提高参培助理全科医生的业务水平</td><td colspan="2">有效提高</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3">持续培养出被培训人员独立工作能力</td><td colspan="2">长期</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3">培训人员满意度</td><td colspan="2">≥95%</td></tr>
</table>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项目名称	中央补助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72	其中：财政拨款	8.7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下达2020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的预算通知》（喀地财社【2020】18号），在原有的康复科建设基础上，通过改造和扩建的方式，整合资源，建设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服务区（中医馆）1个，培养民族医药骨干人才3人，中医药创新骨干人才1名，提高我院中医（维吾尔医）康复服务能力和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医药骨干人才培训人数			≥3人	
		中医药创新骨干人才培训人数			≥1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建设的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培训人员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项目结束时间			2021年12月	
		项目完成及时率			≥85%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民族医药骨干人才培训成本			≤0.04万元/人	
		中医药创新骨干人才培训成本			≤3万/人/年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建设成本			≤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中医药健康文化对人民群众的传播覆盖率			=100%	
		提升区域中医药特色康复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提升中医药人才的技能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获得感			有效提升	
		持续提供中医药服务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民众调查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此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

2021年04月15日